

# 质量手册

## 第六章 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

文件编号: JD01ZL006

### 1 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方针

严谨治学，培养具有“诚毅”品格的应用型高素质航海人才。

### 2 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目标

#### 2.1 航海类本科毕业生

2.1.1 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满足 STCW 公约和国家相关法规要求。

2.1.2 具有较强的安全意识、环保意识和服务意识。

2.1.3 熟悉相关国际公约和国家相关法规。

2.1.4 具有较强的英语运用能力。

2.1.5 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健康的体魄。

2.1.6 航海类专业学生毕业率\* 90%以上，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素质满意率 85%以上。

#### 2.2 各类船员培训

各类船员培训符合海事主管机关相应的培训规定 100%；培训学员对教学的满意度不低于 85%。

### 3 实现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方针与质量目标的保证措施

学校制定了《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控制程序》，通过下列途径实现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方针与质量目标：

3.1 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培训和船员管理质量管理规则》的规定要求建立与实施质量管理体系。

3.2 保证教学经费优先投入航海教育，确保学校教学和培训的场地、设施和设备满足船员教育和培训的要求。

3.3 制定加强“双师型”师资队伍建设的政策，为航海类专业教师上船任职获得实践经验创造必要条件，以提高航海类专业教师的水平。

3.4 制定与实施《集美大学航海类专业学生半军事化管理办法》、《集美大学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办法》等一系列制度，以促进航海类学生海员素质的全面养成。

# 质 量 手 册

## 第六章 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

文件编号：JD01ZL006

---

3.5 有针对性地对学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，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。

\* 毕业率=（应届毕业生数）/（应届毕业生数+未按时毕业人数）\*100%